

天津市作家协会 编

王玉琪 [著]

编 [李中]

九河文学丛书

九河

金正和他的媳妇



青海人民出版社

九河文学丛书

王玉琪 著

金正和他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青海人民出版社

2007·西宁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正和他的媳妇/王玉琪著. —西宁: 青海人民出版社,
2007.12

(九河文学丛书. 第2辑/李中主编)

ISBN 978-7-225-03122-4

I.金… II.王… 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204143号

九河文学丛书

(第二辑)

李 中 主 编

出 版 青海人民出版社(西宁市同仁路10号)
: 邮政编码810001 总编室(0971) 6143426
发 行 发行部(0971) 6143516 6123221
印 刷: 天津市宝坻区第十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mm×1168mm
印 张: 34.5
字 数: 500千
版 次: 2007年12月第1版
印 次: 2007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1000
书 号: ISBN 978-7-225-03122-4
定 价: 130.00元(共五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书中如有缺页、错页及倒装请与工厂联系)

序

蒋子龙

数百年来，天津人被“九河七十二沽”的传说滋润着。

水，构成了天津的城市个性，这是一种幸运。水为生命之源，利万物而不争，以柔克刚，形弱实强。天津作家协会曾以“弱水”为第一部文学丛书冠名，谦虚而自信。如今又推出“九河文学丛书”，对文学的理解益发地宽阔浑厚起来。丛书的作者阵容自然也变得越来越庞大，色彩也越加地丰富了。有编辑、小说家、诗人；有在稿纸上耕耘了几十年的兼职作家，他们的正式职业是政府机关的公务员、企业的管理人员，还有农民……

随着商品社会的逐步规范，作家的概念也变得宽泛了。人们不再看重头衔，更注重本质，谁写出了好书，谁就是好作家。谁没有好书，即便还顶着作家的头衔，也很容易被人忽视。就这样，“专职”——不再意味着就是优势；“兼职”——也不是过去传统意义上的“业余作者”了……

在“九河文学丛书”里，大家走到了一起。真可谓“九河汇聚，水波荡漾”啊。选他们有个共同的特点：诚实、专注、一致。这些品质通过他们的作品展现在我们眼前。这些品质也是作家认识世界的通道，世界只有通过这些认识才存在。

对作家来说感觉就是才华，就是美德。他们都是生活中的恋人，甚至是“狂恋症”患者。必须是一往情深地不遗余力地去追求他的文字，使文字能对他张开双臂，让他内在的才华涌现出来，就像红晕涌上他们的面颊。

写作就是要在这种恋爱状态中消除一切自我意识，消除一切恐惧。坚持在没有任何顾虑的意识流里一稿接一稿地写下去，改下去。只有这样才能在词汇的泥泞中意外地有神来之笔，得到自己一直在寻找的语态、语气、语片。

写——就应该不断地写，只有读了自己所写的，才知道自己在想什么。

写——是出于对现实的不妥协。

写——也是由于爱和感激，爱文学，感激生活……

现在，就是检验他们的爱和感激的时候，这就是他们的成品：书。出书，是作家的梦想。所有作家的价值，都要通过自己的书来体现。出一本好书，是每个作家的追求。有些作家著作等身，在等身的著作中能真正让他本人喜欢的又很少，倘能挑出一两本就算是幸运的了。我想，天津作协创联部编这套丛书的初衷可能就是这么单纯：为作家们出一本好书！

书是世界上最多姿多彩的创造，不仅式样万千，它所传达的思想和形象更是不计其数，浩如汪洋。作家的幸运也在于实现了人类最大的愿望：使人的短暂一生得以永恒，将自己的生命体验衔接于前人和后人之间。书的魅力足能移植生命，无须打麻药，杰出作家所创造的人物和故事能寄生于读者心中。所有观点都可以转化为有形的力量，为无数喜欢它的人所接受。

在时下这个喧嚣浮躁的社会生活中，好书还有极好的治疗效用，为人们提供寂静，给人以自我完善的机会。作家的职业就

是给人们以多种选择，任读者自由挑选，在自身生命之外，他们还需要哪一种生命作为补充？

也许有人已经在为书担心了：有那么一天，会不会为网络和光盘之类的电子玩艺儿取而代之？我说不会的。只要看一个事实，就足以使人对书的未来充满信心，自从网络和光盘出现之后，书籍的出版发行比过去急剧增加，而不是减少了。很难想象有比书籍更真正现代化的东西，至今它仍是知识最轻便的载体，成本最低，携带最方便。

在我要结束这篇短序的时候，由衷地为天下写书、出书和读书的人祝福。

目 录

序.....	蒋子龙 001
一、昔日姻缘	001
二、猪场风波	011
三、队部钟声	024
四、金正登场	035
五、下队走访	045
六、何家的场院	057
七、燃眉之急	066
八、顺理成章	075
九、谁的主意	089
十、永不忘廉	100

十一、挽留	110
十二、事故的背后	124
十三、宽容	140
十四、让位	159
结局	174
后记	192

一、昔日姻缘

特殊的年代，会发生一些情节特殊的故事，令人回味，令人难忘。

正值“文革”风越刮越大的那会儿，因受家庭的阻拦，放弃中学生“大串连”，毅然返乡当社员的金正和女同学张伶俐，在一个偶然的機會一同被新桥公社畜牧场招去当了工人。一帮一伙的青年男女自然羡慕不已。

伶俐的父亲一向是个爱面儿的老人，他听说女儿去畜牧场，愣说是金正“勾引”去的。金正虽然对“勾引”的用词感到不中听、不舒服，但也不觉得冤得慌，因为伶俐到畜牧场应招，是他给传的信儿，领的表，报的名，连进场报到都是他用自行车驮去的。

他俩进畜牧场时，正赶上牛场的配种组有两个人出外“造反”，组内缺少人手，金正就被场部暂时安置在配种组当了配种员。由于他对牛的配种知识一无所知，一进场就参加了培训。对这项工作，他说不上喜欢不喜欢，就觉得干这种事儿有点新鲜。通过一段时间的学习，才认识到为牲畜配种是一个特殊的岗位，对畜牧业生产起着很重要的作

用。

张伶秀分了个饲养奶牛的差事，本来喂猪是她的强项，她寻思，既然场里让她喂牛，喂什么不是喂，哪能挑挑拣拣的呢？据她体验，人的兴趣和爱好是从接触和实干中产生的，她干了一段后，对养牛和养猪一样有了兴趣。

人干啥总是有动机的，这会儿，金正不知出于什么动机，偏偏被伶秀饲养奶牛的工作吸引住了，加上“文革”劳动纪律涣散，他一有空就窜到伶秀的饲养棚想帮她干点什么，挤奶、添料、饮水、清理粪便，甚至填写饲养日记，他都帮着干，还隔三差五带本养奶牛的书给她看。伶秀人前背后，总夸金正实在、爱干活、心眼儿好。尤其对他那种朴朴实实的样子更是喜欢。伶秀虽然生得一副芙蓉面，却是个泼辣性子，说话快言快语，做事干脆利落，因为她感到金正似乎在追她，所以对他说话不讲方式，经常是心里有啥说啥，动辄拿他打个哈哈取个乐儿。

有一次，伶秀在饲养棚给牛挤奶，金正一旁坐在小板凳上，双膝并在一起，上边放块光滑木板，木板上放着一叠纸，是伶秀每天随时记的养牛事项，这些都是由他整理和填写在“饲养日记”里。伶秀这会儿，不知受了哪股神经线儿的支配，非要逗逗金正，她先是用一种妩媚的眼神儿瞟了他一眼，接着她那双闪闪灿灿的眼睛又打量他一番后，明知故问道：“听说，你在配种短训班实习那会儿，被‘水枪’嗤啦，惹得人们都笑你，那是咋回事儿呀？”

伶秀这句冷不丁的话，一下子把金正问愣了。他就觉得身上的血从下往上涌，一直涌到脸上，使自己那张圆圆的娃

娃脸，刷地一下红了。他猜想，红得如果不会像红果似的，也一定是那种旱萝卜红。他想了想说：“那种事儿，有什么听头，一个姑娘家啥都问。”“不嫌害羞”四个字想说没说出来。

伶秀见他腼腆的样子，狡黠地偷偷一乐，脸却一绷说：“问问怎么啦，问问犯法啊？你干的是那份工作，亏你还是个男子汉呢？没听头，我多嘴，不问行了吧！封建脑袋！”金正见伶秀白里透红的脸上露出了严肃，一时觉得有点为难，他说：“你还真生我气啦？你不是想听吗，我讲给你听行了吧！”

伶秀见金正那副窘态，低头抿嘴一笑：“嗯！这还差不多儿！”

这时，金正心想：她一个姑娘家不在乎，我怕啥。想到这，他就毫无顾及地讲起伶秀要问的那桩事儿来。

那一天，金正牵着一头威猛的黑白花的种公牛从奶牛场路过，伶秀见了和他开玩笑说，又给牛搞对象去呀？说得金正怪不好意思。

他那是牵着种牛去取它的精液，金正干这事儿是大闺女上轿头一回，操作上恐怕出现疏漏，心里总觉得慌慌张张，行动也总是毛手毛脚，只要牛一动弹，他就手忙脚乱。当他把花牛牵到假母牛身后，就见那花牛噌地一下爬上了假牛背，他按着人工采精的程序，将它那根火舌似的东西，一下插入事先为它准备的采精器里。这时忽然发现牛抽动时直摆头，就误认为采精器温度调高了，牛烫得受不住，立刻给拔了出来，没料到，牛的精液刺了一米多远，也刺了金

正一脸，他用手一胡噜又弄了一嘴。当场有人见他那个狼狈相，禁不住哈哈大笑起来。过后，传开了，说金正被公牛的“水枪”给刺啦。“不就是这么点事儿吗？成笑料啦！我还捞个二百五，真倒霉！”

金正讲述着，一直板着面孔，伶秀也装得很认真，听到可笑处也憋着不笑，听着听着最后还是噗哧一下笑出声来，指着他说：“金正啊！金正！你这个傻帽儿，大傻子，可把人给逗死啦！”边说边前仰后合地咯咯笑，笑得那么爽朗，那么开心，那么不在乎。金正见她无休止地笑，脸一沉：“别笑啦！值得那么笑吗？咱说点正格的吧！”

伶秀见他急的样子，以为有要紧事情同她商量，立刻收敛了笑容，接着用她那纤纤细细的中指抹去自己眼角上的笑泪，麻俐地解下围裙。把金正领进休息室，随手打开放在桌上的饼干盒，从中取出几块递给他，自己也拿了几块倚着门框吃着：“我到现在还没吃早饭呢，你想说啥，说呗！”

这会儿，金正坐在椅子上，边吃边告诉她，场里“支左”的找他谈了，决定调他到饲料组任组长，还把制造糖化饲料的研究任务交给了他。

伶秀对金正调换工种并得到重用，自然心里高兴，没过多久，她的工作也变动了，由养成牛组调到养猪组任组长。因为她对喂牛有了兴趣，走时还有点难舍难离呢。

这工夫，以何喜茂为首的造反组织，正在抓住新桥公社党委书记李元明不放。给他罗列的罪名是：推行“三自一包”，“走资本主义道路”，“顽固不化的走资派”等等。这

会儿无论是公社机关院内的墙壁上还是大街的墙上到处可见“炮轰”、“火烧”、“油炸”走资派李元明的大字报。

六十年代初，李元明任公社书记时，确实在爱民村搞过“包工到组，责任到人”的试点，这样做的结果，虽说当年水稻丰收，解决了缺粮的燃眉之急，但因“偏了集体方向”，组织上让他做过多次检查。这一次，又把这件事翻腾出来，造反派给李戴上“顽固走资派”的帽子游街示众，经过一番批斗后，送新桥畜牧场养猪组监督劳动。这期间好在受到组长张伶秀的保护，不然还不知落到什么地步。

那时人们都无心生产，写大字报是头等大事，要不就是胡乱辩论，东拉西扯，连金正、伶秀“相好”也说得有滋有味。甚至有人造谣说，他俩逃避劳动，钻到高粱地里去了。这风声很快传到伶秀父亲的耳朵里，他非捎信儿让女儿回家问个明白，并挑明家里为她定了亲。

次日，伶秀刚刚迈进家的门坎，还不等气儿喘匀乎，爹就质问她说：“和那个姓金的对上象啦？”“爹，您别听风就是雨，人们瞎哄哄，我们是朋友。”伶秀说出朋友二字，被她爹打断说：“你还有脸说，男的和女的交朋友不是搞对象是什么？”“我和他搞不搞对象，八字还没一撇呢！再说，我想嫁给人家，人家还有个乐意不乐意呢，说这干啥？”伶秀违心地回答了父亲的问话，实际上在她内心里早已经对金正燃起了爱的火焰，只是没有机会迸发出来。

伶秀父亲的脑筋虽说有点老，但不糊涂，他断定女儿没有说实话，于是，态度生硬地说：“你以为我和你娘，愿意提这个，你去听听外边的人怎么议论你，我听了都脸红！”

“一个个臭嘴，吃饱撑的。管他怎么议论呢？听拉拉咕叫唤，还不种地呢！”“姓金的有什么好？到这会儿，我不得不把事儿都告诉你，何喜茂托人到咱家说媒，他要娶你，何喜茂是什么人哪！他，是大队管民兵的连长，听说，他还要接公社武装部长的班儿呢！如今他又扯起造反大旗，大造公社书记李元明的反。现在他当街一跺脚，两头直颤，你不嫁他，我吃不了，还不得兜着走啊！”

“何喜茂要娶我，哼！他死了这条心吧，爹，我的事儿，您和妈都甭管，我去对付他！”

伶秀的父亲担心女儿惹出是非，两眼一瞪：“老人听你的，还是你听老人的？你要是背着我们和那个姓金的订亲，别说我不答应，就是你们日后起回结婚证来，我也给你们撕喽！”

伶秀见父亲火气这么大，噌地站起来，转身撩开里屋的门帘钻了进去，往炕上一趴委屈地呜呜哭了起来。伶秀的父亲紧跟了进去，坐在炕稍，从腰间抽出烟袋吸起烟来，见伶秀不再抽泣，说：“听说，公社李书记被造反派弄到你们养猪组去啦，如今世道还不知咋变呢！他是个好人，不能冷对他。”紧接着又把话往回一拉：“你也不能热待了他，省得给家里惹麻烦。”他说完，在鞋底子上磕打磕打烟袋锅，起身又回到了外屋。

伶秀心里窝着火，晚上连母亲为她做的鸡蛋汤面也没吃，只啃了个青水萝卜顺了顺气。往炕上一躺，烙饼似地翻来翻去，折腾半宿才睡着，做起梦来。

何喜茂时刻想着占有伶秀。自从媒人告诉喜茂张家不

应这门亲事，气得他威胁媒人：“事不成向你耍人！”媒人不敢惹他，只能去张家泡媒，由于伶秀的父母经不住媒人磨，无奈应下这门亲事，并收了何家的彩礼。这一切伶秀却闷在鼓里。

喜茂这会儿，已经是红旗造反团里的头头之一，他分工负责李元明的“专案”。有一次喜茂带着几个戴红袖标的人去伶秀在的养猪组休息室对李元明搞逼、供、信。伶秀进来一看，扭头想走，就听喜茂说：“别走！坐下听听嘛！审完了他，再说说咱俩的事儿。”说完，立刻又把目光投向李元明，继续他的“攻心战术”。伶秀见李元明挨整的样子，一阵阵心酸。她觉得在这种场合下很难呆下去，于是冲着喜茂说：

“我听这有什么用？老母猪还等我去接生呢！”伶秀找了个借口拔腿就走，气得何喜茂直瞪眼。

一个星期以后，伶秀突然接到金正从县糖化饲料短训班来的信，告诉她，他搞的糖化饲料制作方法，已经印成材料在全县推广，伶秀凡是听到这样的好消息，总是第一个讲给李元明听，李元明虽然“泥菩萨过河”自身难保，但他仍然像在职时一样关心着生产。

转眼，就是金色的秋天，这天傍黑收工后，伶秀去食堂打饭时发现食堂门口贴了张当晚继续批斗“顽固走资派”的海报，她饭没打，立马去找金正，两人商定趁人们参加批斗会的工夫，到东干渠两面闸处会面。

他俩这次约会不同往常，选了个干渠的闸口处，肩并肩地迎着清风站在那里，一会儿，望望天上的云遮月，一会儿又把目光投向闸板缝隙里渗透出的哗哗的流水，飞蛾不时

地从他俩的面前飞过，耳边还不间断地传送着节奏感很强的蛙声。由于两个人的心情复杂，这次到一起好像初次约会似地谁也不愿意先开口，闷了半天，伶秀问道：“咱不去参加批斗会，你怕吗？”金正说：“咱们是群众有什么怕的，他们还敢挑动群众斗群众？”伶秀说：“这种日子何时是个头啊？”金正说：“我看不会太长久了。”又说，“管他去呢，咱谈咱俩的事儿！不过咱俩的事儿不知从哪说起？”

“朝近的说呗！”伶秀说。

“听说何喜茂在追你？有这事儿吗？”

“有这回事儿！吃醋啦？”

“嗯！有那么点儿！”

“你相信我会喜欢他吗？”

“我是不相信，也不知怎的只要他一逼你，我心里就犯嘀咕！”

“嘀咕什么？”

金正被伶秀这么一追问，吱吱唔唔地不知怎么回答。

“连句痛快话都不敢说，看你这胆儿？”

金正被伶秀的话一激，终于说道：“我嘀咕什么，都在你肚子里装着呢！”伶秀听了噗嗤一笑：“你呀！”

两个人又憋了一会儿，这时金正终于将压在心头的话大声地喊出来：“伶秀！我冲天说，我喜欢你！你听清楚了吗？我爱你呀！”

“金正！你疯啦！你这样吼，夜间声音传得远，他们听见那还得了？”

“我现在什么也不怕，顶多不就挨斗吗！”

金正刚想再喊，伶秀用手搬过他的肩膀，然后抱住他的头，用一只手紧紧地堵住他的嘴，金正扳开她的手，立刻顺势激情地将她紧紧地抱住，吻住她的嘴。就在这当口，忽然在他们面前仿佛照像的闪光灯，出现了两次闪光，他俩这不寻常的吻，不知过了多久，然后两人情意绵绵，喃喃地倾诉着各自的心声，那种美好的感觉，犹如雨露琼浆，从此，两人发誓，从花开爱到花残，从红颜爱到白发……

自从两人许诺了终身，虽说伶秀心里有了底，回到家仍心存胆怯，硬着头皮告诉父母，她要和金正订婚，伶秀的父亲听女儿一说，气得拍桌子踢板凳。母亲哭哭啼啼地劝说，伶秀做梦也不会想到父母会答应何家的亲事，并收了彩礼，她越想越觉得气恼，心话，不大闹一场是不行了。她气昂昂地说：“反正我不嫁到何家！”话刚出口，就打开柜子，乱翻起来，不等二老反应过来，她已夹着何家的聘包冲出院外，等老人们跑出院子，想追的时候，她已经跑远了。

伶秀风风火火地去砸何家的大门，砸了半天没砸开，就双手举起聘包从院墙撒了进去，还高声喊道：“你们何家就是搬个金山，甭想娶我这姑奶奶！”说完扬长而去。

伶秀的父母紧赶慢赶来到何家的门前，一问知道她刚从这走，这工夫，两个老人在当街扶着墙哭了起来，引来一帮人围着劝说。等到日落时，还不见伶秀的踪影，四方邻居都以为她寻了短见，当夜人们拿着电筒，提着围灯，举着火把去河边、沟边、火车道线、老弯树下寻人，足足折腾了大半夜，不见人影。

次日凌晨，正当街坊四邻向伶秀的父母问女儿是否找